

中國文學系學生活動申請案標準作業流程

1. 請您先將「社團活動申請表」填具完整，「申請學校支援項目」欄位中請務必將需要相關單位補助多少經費寫清楚(ex. 懇請人文藝術學院院辦補助 XXXXX 元、懇請中國文學系系辦補助 XXXXX 元…)。
2. 請附件附上「完整」的活動企畫書與經費預估表。
 - * 舉辦活動需外宿者，行前需繳交家長同意書，並附上。
 - * 如需租用遊覽車請附遊覽車公司之契約書、汽車保險卡與遊覽車司機合格駕照影印本。
3. 將「社團活動申請表」經系學會指導老師與班級導師簽名後，連同附件送系辦逐級核章
4. 核准後，系辦會再通知同學將發票送至系辦核銷，並填寫「學生社團領據」，學校會將本筆款項直接匯入廠商指定帳戶或代墊人帳戶內。

國立嘉義大學 學院 系 年級 班學生活動申請表

一、活動名稱：			敬會單位：		
二、申請時間：					
三、活動日期：		時間：			
四、地點：					
五、活動負責人：					
六、活動人數：					
七、活動內容：			八、經費預算：		
			九、申請學校支援項目：		
院長批示	系所主任	系輔導教官	系班導師	全程輔導人	活動負責人
備註：1.舉辦活動需外宿者，行前繳交家長同意書。 2.租用遊覽車需附公司之契約書及汽車保險卡影印本。					

領 據

茲領到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_____ (學會名稱)

辦理(參加)_____ (活動名稱)

補助經費計新台幣_____元整(大寫)

具領人：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_____ (學會名稱並蓋章)

活動召集人：_____

總務(財務)：_____

社長(會長)：_____

直接轉入郵局 戶名：_____

局號：_____

帳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